南阳市水利局文件

宛水政〔2023〕16号

南阳市水利局
关于印发《全市水利系统2023年度深化服务型执法　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利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全市水利系统2023年度深化服务型执法　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本要点将作为2023年度法治南阳（法治政府）建设考核的重要内容，各单位要依据职责和所承担的任务分工，做好本年度工

作的牵头推动和落实工作。

2023年8月3日

全市水利系统2023年度
深化服务型执法　助力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治水重要论述，全面提升水行政效能，推动新阶段水利工作高质量发展，依据《南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的通知》（宛法政办〔2023〕14号）《水利部执法效能提升行动方案（2022-2025）《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2023年度全省水利系统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要点的通知》（豫水政〔2023〕16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市水利工作实际，制定本要点。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深刻领会蕴含其中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实践要求，准确把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切实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真正把这一重要思想转化为法治政府建设的强大动力和生动实践。

（二）强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培训。各单位要将习近平法

治思想作为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内容，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清单体系，落实各级党委（党组）常务会议常态化学法制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常务会议学法计划，推动领导干部学法精准化、常态化。

二、持续优化部门职能，打造更优涉水法治环境

（三）推进职能优化，创建服务型机关。全面落实权责清单制度，坚决遏制不当干预微观经济活动行为，自觉克服政府部门职能错位、越位、缺位现象，真正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落实权责清单公开和动态管理机制，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情况、机构和职能调整情况，以及国家取消、下放行政许可事项等情况，及时对权责清单进行调整完善并依法公开，确保权责清单的权威性、时效性和准确性。

（四）深入推进“放管服效”改革。规范事项清单管理，深化“三级三十二同”，落实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更新调整办事指南，持续推进行政许可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再造审批业务流程，深化“大厅之外无审批”。更好发挥“好差评”作用，推动政务服务事项、评价对象、服务渠道“好差评”全覆盖，加强跟踪监督，实现差评按期整改，推动高频差评事项整体性整改。以创建“宛美政务”工作为契机，以南阳市水利系统“宛水包办”政务品牌为抓手，大力推进“三合一”水影响评价许可工作和南

水北调配套水厂“零审批”制度。

（五）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南阳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贯彻落实。扎实推进以评促改，做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打造良好涉水营商环境。大力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审核三项制度；依法依规建立柔性执法清单管理制度，对轻微违法行为，慎用少用行政强制措施；明确行政裁量种类、幅度、规范适用程序，纠正处罚畸轻畸重等不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建立不予处罚事项清单、从轻处罚事项清单、减轻处罚事项清单、不予实施行政强制事项清单等行政执法“四项清单”制度，优化包容审慎、稳商助商的依法行政环境，打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三、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推进部门治理规范化程序化法治化

（六）积极配合立法调研及修订工作。围绕省、市中心工作，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对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立法，全力配合市人大对《南阳市白河水系水环境保护条例》修订工作。

（七）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核备案。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制度。依托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系统，明确6项备案材料的格式及要求，严格执行评估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核、集体审议决定、向社会公

开发布等程序，对涉及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活动的以及制定对企业切身利益或者权利义务有重大影响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充分听取有代表性的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以及律师协会的意见，公开征求意见的期限一般不少于30日。根据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市要求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及时对全局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专项清理。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

四、严格落实行政决策制度，不断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

（八）强化依法决策意识。单位主要负责人作出重大行政决策前，应当听取合法性审查机构的意见。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的作用，贯彻国家关于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的有关要求，将法律顾问参与决策过程、提出法律意见作为依法决策的重要程序。

（九）贯彻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贯彻落实《河南省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南阳市法律顾问制度全覆盖的规定》，积极发挥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及相关法律事务工作，保障了法律事务合法合规，防范了依法行政法律风险。

（十）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进一步推动实施《河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

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

五、全面推进严格规范执法、服务型执法

（十一）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依法打击侵占河湖、妨碍行洪安全、非法取水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大力推进跨领域跨部门联合执法，建立健全多部门联动协调机制，对潜在风险大、可能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加强日常监管和执法巡查，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违法风险。畅通违法行为投诉举报渠道，依法保护投诉、举报人的合法权益。

（十二）深入推进跨部门、跨区域联合执法监管。建立跨部门综合监管重点事项清单管理和动态更新机制，按事项建立健全跨部门综合监管制度，推进跨部门联合执法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的有机结合，完善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齐抓共管的协同监管机制。建立健全跨区域执法联运响应和协作机制，实现违法线索互联、监管标准互通、处理结果互认。

（十三）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

1.持续深化“微宣讲、走基层”活动。全市各级水利部门要持续开展“微宣讲、走基层”活动。突出“微”字，内容上，结合基层执法人员现有水平，一次讲透一个知识点；时间上，结合基层现实工作特点，一次安排一个课时；方法上，结合常见的案例、事列，寓服务理念执法实践中。突出“走”字，组织授课员深入基层单位、执法一线，既可以通过小课堂、小培训等授课形

式讲解，也可以通过小调研、小座谈等互动形式交流。

2.持续探索创新。在现有服务型执法基础上，请西峡县水利局、唐河县水利局进一步探索创新基层服务型行政执法新举措、新途径，按照争创试点单位的标准，以“小切口”体现“大服务”，努力打造一线服务型执法队伍。

3.打造“有温度”的执法模式。在市局行政调解“三个融入”试点方案（试行）的基础上，各县（市、区）水利局部门，结合实际制定方案，扎实推动行政指导融入行政执法试点工作，分析存在问题，厘清下部思路，改进工作方案，并通过评查、问卷调查等方式加大督促检查力度，推动工作落实。市局将征集评查一批典型案例，宣传推广有温度的执法并择优向省厅推进。

4.常态化组织比武练兵。全市各级水利部门结合“微宣讲、走基层”活动，通过理论测试、执法观察、案卷评查、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定期组织基层执法人员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比武活动。各单位要积极参加省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的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暨第三届全省服务行政执法比武活动(见附件)，以赛促学，以赛促提升。

5.广泛开展创建示范活动。持续开展2023年度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点（标兵）创建示范活动，将市水利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作为全省水利系统服务型执法示范点（标兵）创建单位，其他各级水利部门也要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开展争创活动，并通过市

局或属地政府向上级推荐，向属地政府推荐的单位同时要向市局报备。各级水利部门要加强对培育对象的指导力度，通过“结对子、传帮带”、调研指导、现场查验、座谈交流等形式，不断提升培育对象的建设水平。

（十四）全面主动落实政务公开。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推动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规范公开。继续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全面提升办理工作质量。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工作、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推进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建设，进一步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不断提升政务新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六、加强党的领导，完善法治政府建设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

（十五）强化领导机制。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各级党委（党组）要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领导职责，将法治政府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及时研究解决影响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问题，消除制约法治政府建设的体制机制障碍。各单位要在党委（党组）统一领导下，履行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谋划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主动向党委报告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各单位要结合实际，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部署和报告制度，每年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重点工作，切实抓好落实，并按规定报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进一步加强法治政府建设议事协调机构的建设，完善工作

机制，强化推动落实。

（十六）健全责任机制。认真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严格执行《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实施办法》，压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各级水利部门的法治机构要切实履行好法治政府建设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察督导、考核评价等职责。各成员单位和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加强沟通与协调，共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南阳市水利局　　2023年8月3日印发